

证券代码：301377

证券简称：鼎泰高科

公告编号：2025-063

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1月14日14：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4日上午9：15—9：25、9：30—11：30，下午13：00—15：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4日上午9：15至下午15：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寮厦竹园路39号1号楼8楼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王馨女士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5人，代表股份350,128,136股，占公司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397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348,327,30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957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8 人，代表股份 1,800,82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392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22 人，代表股份 11,152,13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200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9,351,30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280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18 人，代表股份 1,800,82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392%。

3、其他参加会议人员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通过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6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8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0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295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15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

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》

2.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5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7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8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09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250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15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34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2.02 发行时间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5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7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8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09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250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15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34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2.03 发行方式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5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7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8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09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250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15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34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2.04 发行规模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2,3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298%；反对 244,2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98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06,3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7963%；反对 244,2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902%；弃权 1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34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2.05 定价方式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1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297%；反对 244,2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98%；弃权 1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05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7927%；反对 244,2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902%；弃权 1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2.06 发行对象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6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8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0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295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15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2.07 发售原则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6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8%；弃权 1,000

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0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295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15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2.08 上市地点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6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8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0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295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15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2.09 承销方式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6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8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0,0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295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15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9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20%；反对 237,1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7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3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645%；反对 237,1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266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91,6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25%；反对 235,4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2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5,6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797%；反对 235,4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113%；弃权 1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

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0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94,6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33%；反对 232,2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63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8,6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9066%；反对 232,2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826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已获审议通过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5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8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8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09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277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15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 H 股股票发行并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5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8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8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09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277%；反对 241,0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15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90,3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21%；反对 236,5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6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4,3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681%；反对 236,5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212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（九）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<广东鼎泰高科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草案）>及相关议事规则（草案）的议案》

9.01 审议通过《修订<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草案）>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6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11%；反对 239,9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5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0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376%；反对 239,9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517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9.02 审议通过《修订<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>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91,4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24%；反对 235,4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2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5,4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779%；反对 235,4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113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9.03 审议通过《修订<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（草案）>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6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11%；反对 239,9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5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0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376%；反对 239,9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517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（十）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0.01 审议通过《修订〈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（草案）〉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6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11%；反对 239,9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5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0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376%；反对 239,9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517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已获审议通过。

10.02 审议通过《修订〈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（连）交易决策制度（草案）〉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6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11%；反对 239,9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5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0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376%；反对 239,9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517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已获审议通过。

10.03 审议通过《修订〈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（草案）〉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91,4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24%；反对 235,4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2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5,4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779%；反对 235,4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113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已获审议通过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6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11%；反对 239,9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5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0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376%；反对 239,9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517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已获审议通过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投保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责任保险和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423,2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87%；反对 703,6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10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447,2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6796%；反对 703,6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3096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已获审议通过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82,6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299%；反对 244,2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98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06,6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7990%；反对 244,2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2.1902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已获审议通过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428,1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01%；反对 698,7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96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452,1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7236%；反对 698,7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2657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已获审议通过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49,891,4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24%；反对 235,4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2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915,4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779%；反对 235,45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113%；弃权 1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8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已获审议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2、见证律师姓名：黄佳曼、陈启光

3、结论性意见：

综上所述，本所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会的资格；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2、《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1月14日